

書面質詢

梁孫旭議員

就政府租賃不動產提出書面質詢

政府租賃私人物業用於辦公、倉儲和停車使用，平均每年需支出巨額公帑約八億元之外，還容易因不續租等情況造成辦公不便，影響公共服務水平等問題。多年來，不僅廣大市民還包括廣大公務人員都希望，能夠加快興建固定的政府辦公大樓，以便能夠更省錢省事，減少租賃私人物業節約公帑資源的同時，能夠享受到或者提供穩定的公共服務。

雖然，為了改善有關狀況，近年政府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果。因為部門整合、搬遷至北安多功能政府大樓，上半年有關當局為非自治及行政自治部門退還的租賃不動產（包括辦公室、倉庫及停車位），每月租金減省約一百八十萬元。但是相較平均每月數千萬的支出，突顯有關的情況改善並不理想，還需繼續加大改善的力度，尤其在疫情下政府財政出現一定緊缺的情況下，有關節省開支的工作和興建政府辦公樓的工作更應加大力度推進。

為著前述情況能夠繼續得以改善，公帑資源得以合理使用，本人提出如下質詢：

一、政府過去的近一年時間減少租賃支出，提升空間使用率，減少租賃依賴，新租賃不動產，以及監管各部門關注物業使用的情況如何？

二、政府就興建寫字樓、辦公室大樓等方面所作的規劃，落實進度如何？另外，就已建好的政府辦公樓，有關當局有何使用安排？會安排哪些部門遷入？預計會節省多少公帑資源？

三、自去年政府指，公共資產監督規劃辦公室擬研究優化有關屬澳門特別行政區或者特別行政區其他公法人所有的財產，特別是不動產的整體管理制度；將致力推動完善特區政府不動產分配制度的法律法規，以及推動完善政府不動產資料庫和構建公共不動產電子資訊平台。至今已有一年多時間，請問有關當局目前就有關事項的推進情況如何？